



# 会宁县小河防洪治理工程招标公告

交易编号：BGZJ-SL26025

## 一、招标条件

会宁县小河防洪治理工程已由会宁县水务局以《关于会宁县小河防洪治理工程初步设计报告的批复》（会水发[2026]51号）文件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及水利发展资金，地方配套资金及债券资金，现实施会宁县小河防洪治理工程。项目法人和招标人为会宁县河道管理站，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惠民工程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一）项目名称：会宁县小河防洪治理工程

（二）项目批复：会水发[2026]51号

（三）建设规模及内容：本工程治理河长3.38km。新建护岸21段，左右岸新建护岸长4.4km，沿途设标志桩42个，警示牌21个。

（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四）招标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工程施工。

（五）建设地点：会宁县甘沟驿镇、大沟镇、平头川镇。

（六）资金来源：申请中央预算内资金及水利发展资金，地方配套资金及债券资金。



(七) 工 期：300日历天

(八) 质量标准：合格

(九) 标段划分：划分施工1个标段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近3年财务状况良好（投标人可自行提供财务报表，但不作为资格审查条件），信誉良好，近三年内无重大安全事故、质量事故；

(二) 投标人须具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三) 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投标单位企业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安全生产负责人，应取得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与本工程建设的施工员、安全员、质检员、材料员、资料员应持有水利行政主管部门或中国水利工程协会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财务会计人员应持有相应的资格证书或职称证书；拟派驻现场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注册在职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社会保险缴存凭证）。



**注：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施工现场的项目管理机构人员必须为未参与在建项目工程人员，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中标后不得更换。**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未参与在建项目工程的承诺）**

（四）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

（五）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

（六）根据白人社函〔2020〕24号文件精神，农民工工资诚信实行推送制度，不再需要另行承诺或证明，凡能够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一律自动视为无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属于人社部门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范围的投标人无法进行投标。

（七）投标人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未被列入全国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四、资格审查方式：**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 五、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派代表于2026年05月15日18时00分至2026年06月0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登录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s://ggzyjy.baiyin.gov.c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二) 社会公众可通过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免费下载或查阅招标采购文件。拟参与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潜在投标人需先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获取“用户名+密码+验证码”，以软认证方式登录；也可以用数字证书（CA）方式登录。这两种方式均可进行我要投标等后续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招标采购文件）。

(三) 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中规定的“我要投标”的起止时间要求如下：网上我要投标的截止时间为招标文件（或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规定时间为 $n \times 24$ 小时， $n \geq 5$ ）。

## 六、投标文件递交

(一)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6年06月05日09时00分（具体时间），地点为<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二)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三) 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详见公告；网上开标地点：详见公告；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招标公告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jy.baiyin.gov.cn](http://ggzyjy.baiyin.gov.cn)）和甘肃经济信息网（[www.gsei.com.cn](http://www.gsei.com.cn)）发布。


#### **八、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各投标人可自愿前往，交通工具自备，食宿自理；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 **九、其他说明：**

（一）凡是拟参与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需先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

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

 (二) 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在白银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ggzyjy.baiyin.gov.cn) 和甘肃经济信息网 (www.gsei.com.cn) 发布, 请投标人在投标期间适时自行下载查阅。若未能及时下载查阅, 所产生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三) 质疑期限: 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 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

(四) 本次开标评标不提交资质原件, 实行投标人承诺制 (格式自拟), 需装入投标文件, 由投标人对所提供材料和人员资质等情况的真实性进行承诺。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材料, 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文件; 若在评标结果公示期发现中标候选人提供了虚假材料, 应当报告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取消其中标候选人资格, 同时, 将该投标人计入失信人员名单进行网上通报, 限制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五) 项目公示期满后, 所有投标人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所有投标人需提交电子版 U 盘一份, U 盘应清晰标注投标人名称以便招标人审计存档。(纸质投标文件必须与上传系统的投标文件一致, 直接提交招标代理机构)。

(六) 特别说明, 招标文件中出现的“递交、提交、现场等相关文字”以不见面开标方式要求表述为准。



十、异议及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会宁县河道管理站

地 址：甘肃省白银市会宁县会师镇枝阳街1号

联 系 人：王有为

联系电话：13893083539

招标代理：甘肃惠民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北街道天水北路3159号御景

东方第2层001室-1

联 系 人：李燕

联系电话：18219615825

行业监管部门：会宁县水务局

联系电话：0943-3221860

